

关于狮头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非经营性资金占用及其他关联资金往来情况
汇总表的专项审计报告

目 录

- 1、专项审计报告
- 2、附表

委托单位：狮头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审计单位：永拓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联系电话：010-65950411

关于狮头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度非经营性资金占用及 其他关联资金往来情况的专项说明

目 录

- 一、专项审计报告
- 二、关于狮头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度非经营性资金占用及其他关联资金往来情况表

永拓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关于狮头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度非经营性资金占用及其
其他关联资金往来情况的专项说明

永证专字（2025）第 310144 号

狮头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审计了狮头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狮头股份”）2024 年度财务报表，包括 2024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资产负债表，2024 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利润表、合并及母公司现金流量表、合并及母公司股东权益变动表以及财务报表附注，并于 2025 年 4 月 25 日出具了永证审字（2025）第 110021 号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根据《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8 号——上市公司资金往来、对外担保的监管要求》（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告[2022] 26 号），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相关披露的要求，狮头股份编制了本专项说明所附的狮头股份 2024 年度非经营性资金占用及其他关联资金往来情况汇总表（以下简称汇总表）。

编制和对外披露汇总表，并确保其真实性、合法性及完整性是狮头股份的责任。我们对汇总表所载资料与我们审计狮头股份 2024 年度财务报表时所复核的会计资料和经审计的财务报表的相关内容进行了核对，在所有重大方面没有发现不一致。

除对狮头股份 2024 年度财务报表执行审计，以及将本专项说明后附的汇总表所载项目金额与我们审计狮头股份 2024 年度财务报表时狮头股份提供的会计资料和经审计的财务报表的相关内容进行核对外，我们没有对本专项说明后附的汇总表执行任何附加程序。



为了更好地理解狮头股份 2024 年度非经营性资金占用及其他关联资金往来情况，汇总表应当与已审计的财务报表一并阅读。

本专项说明仅供狮头股份为 2024 年度报告披露之目的使用，未经本务所书面同意，不得用于其他任何目的。



中国注册会计师：



中国注册会计师：



二〇二五年四月二十五日



附表 2

关于狮头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度非经营性资金占用及其他关联资金往来情况表

单位：万元

非经营性资金占用	资金占用方名称	占用方与上市公司的关联关系	上市公司核算的会计科目	2024 年期初占用资金余额	2024 年度占用累计发生金额（不含利息）	2024 年度占用资金的利息（如有）	2024 年度偿还累计发生金额	2024 年期末占用资金余额	占用形成原因	占用性质
现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附属企业										
小计	/	/	/						/	
前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附属企业										
小计	/	/	/						/	
其他关联方及其附属企业										
小计	/	/	/						/	/
总计	/	/	/						/	/
其他关联资金往来	资金往来方名称	往来方与上市公司的关系	上市公司核算的会计科目	2024 年期初往来资金余额	2024 年度往来累计发生金额（不含利息）	2024 年度往来资金的利息（如有）	2024 年度偿还累计发生金额	2024 年期末往来资金余额	往来形成原因	往来性质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附属企业										
上市公司的子公司及其附属企业	杭州昆汀数字科技有限公司	子公司及其控制的法人	其他应收款	1,017.19	6,000.00	198.38	1,185.51	6,030.06	借款	非经营性往来
	杭州昆汀数字科技有限公司	子公司及其控制的法人	其他应收款	15.86				15.86	担保费	非经营性往来
	杭州洺信科技有限公司	子公司及其控制的法人	其他应收款	2,548.15				2,548.15	股权转让	非经营性往来
	杭州洺信科技有限公司	子公司及其控制的法人	其他应收款	20.00			20.00	-	往来款	非经营性往来
	杭州洺奇科技有限公司	子公司及其控制的法人	其他应收款	-	4,880.00		4,500.00	380.00	往来款	非经营性往来
	杭州艾普蒂品牌管理有限公司	子公司及其控制的法人	其他应收款	1,070.05	205.00		1,097.70	177.35	往来款	非经营性往来
	上海洺狮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子公司及其控制的法人	其他应收款	55.00	705.00		129.90	630.10	往来款	非经营性往来
	上海臻鲜格品牌管理有限公司	子公司及其控制的法人	其他应收款	220.00	310.00		530.00	-	往来款	非经营性往来
关联自然人	方贺兵	子公司少数股东	其他应收款	700.00			700.00	-	股权转让	非经营性往来
其他关联方及其附属企业										
总计	/	/	/	5,646.25	12,100.00	198.38	8,163.11	9,781.52	/	/

附表



关于狮头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2024年度非经营性资金占用及其他关联资金往来情况表

单位：万元

非经营性资金占用	资金占用方名称	占用方与上市公司 的关联关系	上市公司核算的会 计科目	2024年期初占用 资金余额	2024年度占用累 计发生金额(不含 利息)	2024年度占用资 金的利息(如有)	2024年度偿还累 计发生金额	2024年期末占用 资金余额	占用形成原因	占用性质
现大股东及其附属企业	无	无	无	无	无	无	无	无	无	-
前大股东及其附属企业	无	无	无	无	无	无	无	无	无	-
总计	-	-	-	-	-	-	-	-	-	-
其他关联资金往来	资金往来方名称	往来方与上市公司 的关系	上市公司核算的会 计科目	2024年期初往来 资金余额	2024年度往来累 计发生金额(不 含利息)	2024年度往来资 金的利息(如 有)	2024年度偿还累 计发生金额	2024年期末往来 资金余额	往来形成原因	往来性质
大股东及其附属企业	无	无	无	无	无	无	无	无	无	-
上市公司的子公司 及其附属企业	杭州昆汀数字科技有限公司	子公司及其控制 的法人	其他应收款	1,017.19	6,000.00	198.38	1,185.51	6,030.06	借款	非经营性往来
	杭州昆汀数字科技有限公司	子公司及其控制 的法人	其他应收款	15.86				15.86	担保费	非经营性往来
	杭州洺信科技有限公司	子公司及其控制 的法人	其他应收款	2,548.15				2,548.15	股权转让	非经营性往来
	杭州洺信科技有限公司	子公司及其控制 的法人	其他应收款	20.00			20.00	-	往来款	非经营性往来
	杭州洺奇科技有限公司	子公司及其控制 的法人	其他应收款	-	4,880.00		4,500.00	380.00	往来款	非经营性往来
	杭州艾普蒂品牌管理有限公司	子公司及其控制 的法人	其他应收款	1,070.05	205.00		1,097.70	177.35	往来款	非经营性往来
	上海洺狮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子公司及其控制 的法人	其他应收款	55.00	705.00		129.90	630.10	往来款	非经营性往来
	上海臻鲜格品牌管理有限公司	子公司及其控制 的法人	其他应收款	220.00	310.00		530.00	-	往来款	非经营性往来
关联自然人	方贺兵	子公司少数股东	其他应收款	700.00			700.00	-	股权转让	非经营性往来
其他关联方及其附属企业	无	无	无	无	无	无	无	无	无	-
总计	-	-	-	5,646.25	12,100.00	198.38	8,163.11	9,781.52	-	-

法定代表人：吴家辉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陈悦蔚

会计机构负责人：万晶



吴家辉



陈悦蔚



万晶





营业执照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110105085458861W



扫描二维码
了解市场主体身份
信息、许可、监管信息、体验
更多应用服务。

名称 永拓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类型 特殊普通合伙企业

执行事务合伙人 吕江

出资额 1500 万元

成立日期 2013 年 12 月 20 日

主要经营场所 北京市朝阳区关东店北街 1 号 2 幢 13 层

经营范围

审查企业会计报表、出具审计报告；验证企业资本，出具验资报告；办理企业合并、分立、清算事宜中的审计业务，出具有关报告；基本建设年度财务决算审计；代理记账；会计咨询、税务咨询、管理咨询；会计培训；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业务。（市场主体依法自主选择经营项目，开展经营活动；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不得从事国家和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



登记机关

2024 年 12 月 17 日

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网址：<http://www.gsxt.gov.cn>

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监制



证书序号: 0011966

说明

- 1、《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是证明持有人经财政部门依法审批, 准予执行注册会计师法定业务的凭证。
- 2、《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记载事项发生变动的, 应当向财政部门申请换发。
- 3、《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不得伪造、涂改、出租、出借、转让。
- 4、会计师事务所终止或执业许可注销的, 应当向财政部门交回《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



会计师事务所 执业证书

名称: 永拓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首席合伙人: 吕江

主任会计师:

经营场所: 北京市朝阳区关东店北街13号(国安大厦13层)

组织形式: 特殊普通合伙

执业证书编号: 11000102

批准执业文号: 京财会许可〔2013〕0088号

批准执业日期: 2013年12月16日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 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龚雷 100000622464

年 月 日
/y /m /d

10

注册会计师工作单位变更事项登记
Registration of the Change of Working Unit by a CPA

同意调出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from

中兴华上海



同意调入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to

永拓上海自贸
分所



姓名	龚雷
性别	男
出生日期	1973-11-14
工作单位	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上海分所
身份证号码	310230197311144372



年检历史查询

年检凭证

中国注册会计师协会

龚雷

会员编号 100000622464

最后年检时间 2023年08月

年检结果 年检通过

历年记录

2022年 通过

2022-08-30

2014年 通过

2014-04-29

2013年 通过

2013-05-08

注册会计师工作单位变更事项登记 注册会计师工作单位变更事项登记

Registration of the Change of Working Unit by a CPA Registration of the Change of Working Unit by a CPA

同意调出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from

中瑞华上

事务所 CPAs

转出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out Institute of CPAs

2023年11月8日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同意调出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from

事务所 CPAs

转出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out Institute of CPAs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同意调入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to

永拓上瑞

事务所 CPAs

转入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in Institute of CPAs

2023年11月8日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同意调入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to

事务所 CPAs

转入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in Institute of CPAs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陈岗 100000620036

年 月 日
2012 4 3 08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2012 4 3 08



姓名 Full name 陈岗
性别 Sex 男
出生日期 Date of birth 1974-02-10
工作单位 Working unit 上海亚太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身份证号码 Identity card No. 310102197402104412



注册会计师工作单位变更事项登记
Registration of the Change of Working Unit by a CPA

同意调出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from

宏大东平

事务所
CPAs

转出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out Institute of CPAs

2016年 3月 8日

同意调入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to

中兴华25

事务所
CPAs

转入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in Institute of CPAs

2016年 3月 11日

10

注册会计师工作单位变更事项登记
Registration of the Change of Working Unit by a CPA

同意调出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from

中兴华上海分所

转出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out Institute of CPAs

2016年 9月 9日

同意调入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to

永拓上海分所

事务所
CPAs

转入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in Institute of CPAs

2016年 9月 24日

11

注册会计师工作单位变更事项登记
Registration of the Change of Working Unit by a CPA

同意调出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from

永拓上海分所

事务所
CPAs

转出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out Institute of CPAs

2016年 12月 24日

同意调入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to

永拓上海分所

事务所
CPAs

转入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in Institute of CPAs

2016年 12月 26日

12

注意事项

- 一、注册会计师在执行业务时，必要时应向委托方出示本证书。
 - 二、本证书只限于本人使用，不得转让、涂改。
 - 三、注册会计师停止执行法定业务时，应将本证书交还主管注册会计师协会。
- 本证书如遗失，应立即向主管注册会计师协会报告，登报声明作废后，办理补发手续。

NOTES

1. When practising, the CPA shall show the client this certificate when necessary.
2. This certificate shall be exclusively used by the holder. No transfer or alteration shall be allowed.
3. The CPA shall return the certificate to the competent Institute of CPAs when the CPA stops conducting statutory business.
4. In case of loss, the CPA shall report to the competent Institute of CPAs immediately and go through the procedure of reissue after making an announcement of loss on the newspaper.

